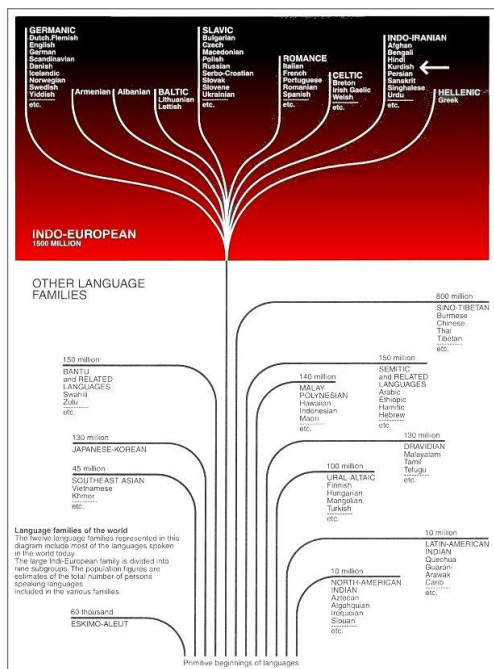


## 第 7 章

# 人类种族是如何产生的？

### 巴别塔后人类分散，产生不同语种



世界语种的分级图，请留意，所有语言都追溯到过去几种（估计 12 种）毫不相干的语种。这一事实完全符合圣经中对于巴别塔的语言混乱记录。注释 1

根据圣经的记载，大洪水之后没过多久，人类又一次地反叛上帝。

创世记 11:1 那时，全世界只有一种语言，大家说同样的话语。2 他们向东迁移的时候，在示拿地发现一块平原，就住在那里。……4 他们又说：‘来，我们建一座城，造一座塔，塔顶要通天。我们要为自己立名，免得分散在全地上。’……6 耶和華说：‘看哪，他们同是一个民族，有一样的语言，他们一开始就作这事，以后他们所要作的一切，就没有可以拦阻他们的了。7 来，我们下去，在那里混乱他们的语言，使他们听不懂对方的话。’8 于是，耶和華把他们从那里分散到全地上，他们就停止建造那城。9 因此，那城的名就叫巴别，因为耶和華在那里混乱了全地所有的人的语言，又从那里把他们分散在全地上。

全世界的各种语言都有可归属的语种，比如说汉语和藏语属于汉藏语系，英语与俄语则属于印欧语系。现今语言学家的研究表明：同一语系下的所有语言起初都是由同一种语言发展而来。由于地理的分隔，经过一系列的语

言变化，起初的几大语言逐渐形成了许多不同的语言，情况类似于中国无数的地方方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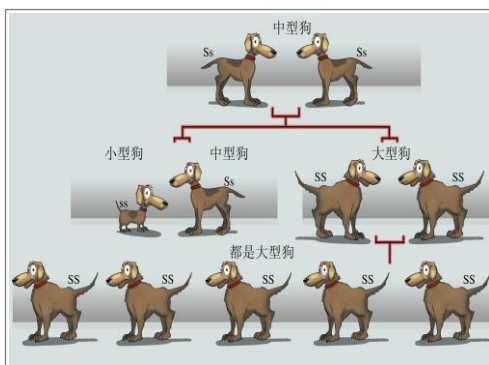
最初究竟有几种语言，至今语言学家对此尚未统一意见，但可能有十种以上。这些早期的几种语言之间不存在任何共通性，都是独立的语言。因而，没有理由认为这些原始的语言之间有发展关系。这个例子很好地说明了圣经之外还有很多例子证实圣经是史实。据圣经记载，人类不计其数的语言都是由一组（一定数量）不相关联的语言衍生而来的。这一观点得到了现今语言学家的普遍认可。

## 人种的起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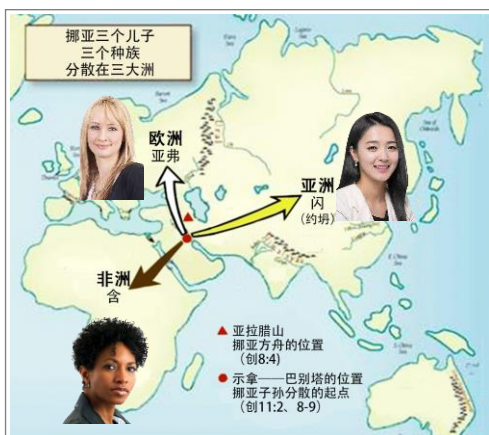
在巴别塔事件中，人类语言的变乱也间接催生了种族的分化。由于无法交流，原来的团结社会被打破了，于是人类便开始根据语言族群分散世界各地。后来受到地域隔离，人开始分散为小群在各自的地域繁衍。如此几代下来，就会产生一些细微特征的改变，如眼睛、皮肤的颜色，眼睑的形状等等。而这些细微特征的改变就会在那一小群人中成为显性特征。

这类似于之前我们谈过的地雀和狗的繁殖。以狗为例，人为地介入狗的繁殖就可以选择具有一定特征的狗来育种。如果育狗的人连续几代挑选长毛狗进行交配，那么几代之后，可能所有的短毛基因就会被筛掉，在这一群狗中只剩下短毛基因，它们就会成为一个狗群。

地域隔离也可以起到类似的作用。从巴别塔迁往东亚的那小群人碰巧可能只具备黑头发的基因。或许，带有其他基因的人恰巧没有繁衍后代，东亚人就失去了这些基因。因而，中国人的头发都是黑的。但那些迁往欧洲的人携带了各种发色的基因，他们与亚洲人失去了联系。因而，即使他们的祖先都是从方舟下来的那八个人，但不同的种族体现出了不同的发色。同样，不同的肤色和眼睛的形状也是这样产生的。<sup>54</sup>



选择性繁殖能产生只有大型基因的狗，同样道理，即使人类祖先有多种基因，但地域阻隔也能很快形成一群都是黑头发、黄皮肤的人。这个现象的出现是由于基因信息的减少，而非设想的增加，不同于进化论成立所需要的基因信息增加的条件。注释 1



三大种族，欧洲-亚弗；亚洲（约姆）-闪；非洲-含。注释 1

即便是在现代社会，还是有很多人持有种族歧视，认为某些种族是低级的甚至是‘次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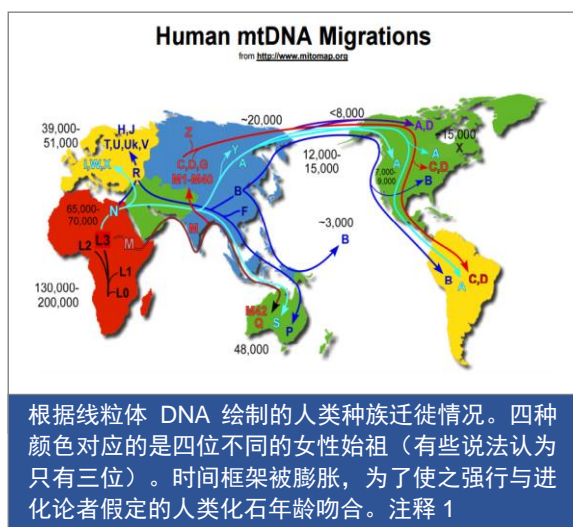
类’。但圣经从不允许种族歧视。圣经清楚地教导我们人类只有一个种族，而且人类拥有共同的祖先——挪亚。

使徒行传 17:26 他 [上帝] 从一个本（本：有古卷是血脉）源造出了万族来，使他们住在整个大地上，并且定了他们的期限和居住的疆界。

这里我们又一次看到，圣经记载的巴别塔事件和现代科学的最精准发现相符：每个人都是有很近的亲属关系的，肤色等种族差异都无关紧要。

科学家在上个世纪 90 年代得出的遗传学发现，进一步确认了圣经一直以来所记载的：全人类都是一位女性的后代，这位女性名为夏娃。在我们的细胞中，我们基因的一个部分完全源自我们的母亲，这被称为线粒体 DNA。主流科学家通过对比全球各地的线粒体 DNA 发现，全人类都是同一位女性始祖的后代。主流科学家认为那是一个人口瓶颈，其他的人都死了，仅剩这一位的后代。然而，实际上，他们发现的很可能是夏娃的 DNA，经一代代的母亲流传至今。

这一次的瓶颈事件发生在什么时期？换句话说，夏娃生活在什么年代？由于累积的变异，不同人的线粒体 DNA 略有不同。这些变异是长期积累形成的。根据目前观测到的线粒体 DNA 的突变率，主流研究人员最初将人类这位女始祖的年代定位不到一万年。这肯定是主流进化观所不能接受的，主流进化论观点认为，在那之前的几万年前，智人已经遍布亚洲、非洲和欧洲了。于是，科学家将实际观察到的这个基因突变率“重做调整”，使之符合人类化石“应有”的年龄，也就是根据放射性定年法测得的年龄。这样一来，他们就得到了 13 万到 20 万年的结果。也就是说，这个从基因观测的频率要被迫适应放射性定年法！他们对这一操作给出的理由是，突变率会随时间改变，这也是有可能的。但是将一个遗传学的实际发现扩大十到二十倍，使它们能与放射性定年结果相吻合，这种科学就不能算为优良科学，因为结论是在过分依赖预设的情况下得出的。



后来人们还发现，除了可以将全人类追溯至一位共同女始祖以外，全球各地的不同人种还可以分成三位（或四位）女性的后代，这几位女性的后代分别分布世界的不同区域。如果这些发现是正确的，那么她们无疑是挪亚的三个儿媳（如果有四位，便要算上挪亚的太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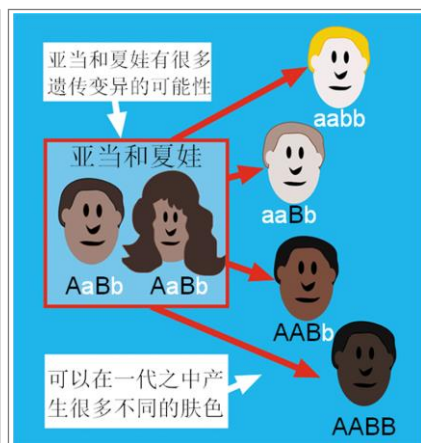
进化论科学家曾经认为，人类起源于亚洲，之后向全球分散开来。最近，他们又称发源地是非洲。其实，根据圣经的记载，我们起源于亚洲和非洲的交界处——

中东。当然主流进化论科学家所持的分散时间是建立在对人类化石的放射性定年结果（即，“蒙哥女”和其它人类化石的定年）但是，通过实际观察到的线粒体 DNA 突变率算得的年龄要小得多。

你可能会问，如果我们都是亚当夏娃的后代，为什么人类会有不同的肤色。懂得遗传的原理，就很容易理解这个问题。人类皮肤和头发的色系包括了从白皮肤黑头发一直到黑皮肤黑头发的一系列颜色。大多数色系的遗传信息应该都存在于亚当和夏娃基因中。如果他们的基因中混合了深色和浅色因子，那么他们的肤色和发色大概是深褐色的。他们也有繁衍比他们肤色更深或更浅的潜能。一般来说他们的后代会跟他们一样（遗传学中称为“曲均数回归”）。但是巴别塔后，受地域阻隔的亚群体就会在近亲通婚的过程中形成独特群体特征。这就使得一些潜在这些亚种群中的隐性特征变成显性，出现更深或更浅的颜色。这便产生了我们所说的人种。



异卵双生子，一黑一白。父母双方都有黑人父亲和白人母亲。说明棕色父母可以生下不同肤色的孩子！注释 1



亚当和夏娃拥有的基因型可能允许他们生下了不同肤色的孩子。

## 基因熵：我们的基因在退化。

我们活着的时候，体内的基因会不断退化。突变会在你的细胞中慢慢积累。有些突变发生于你体内的繁殖细胞，而且会遗传下一代。平均来看，传到下一代的新的单个核苷酸的点突变至少会有一百个，也很可能是这个的几倍。这个过程发生在每一个个体中，使整个人类的基因在不断退化，而且速度如此之快，以至于人类不可能有六百万年的进化时间。这个时间据说是从我们与猿猴分开后开始算起得出的。

从亲代遗传下来的这些新突变，大多数都是身体在产生精子或卵子的过程中发生的基因复制错误。如果我们将遗传信息中的基因编码想象成一本很厚的书，里面写满了由核苷酸字母组成的句子，突变过程就好比在抄写过程中拼错了一个字母。在大多数的情况下，仅仅拼错一个字母不会破坏句子的意思（即，不影响基因产生的蛋白的功能性）。句子还

成句子，读也读得明白（即，蛋白还能正常工作）。但是时间长了，就会积累越来越多的错误，最后，句子也没有意思了（即，蛋白不能工作了）。到了这个地步，如果影响够严重，自然选择就会将这个无效句子（即无效、破损蛋白）的携带者淘汰。但同时，错误也在每一份复制品中不断累积（即，突变也在全球每个人的基因信息中不断积累）。

01. Little mistakes eventually make sentences unreadable.
02. Littla mistakes eventually make sentences unreadable.
03. Littla misbakes eventually make sentences unreadable.
04. Littla misbakes ecentually make sentences unreadable.
05. Littla misbakes ecentuadly make sentences unreadable.
06. Littla misbakes ecentuadly maee sentences unreadable.
07. Littla misbakes ecentuadly maee senfences unreadable.
08. Littla misbakes ecentuadly maee senfencesgunreahable.
09. iittla misbakes ecentuadly maee senfencesgunreahable.
10. iittlajmisbakes ecentuadly maee senfencesgunreahable.
11. iittlajmisbakes ecentuadly make senfencesgunreahable.
12. iittlajmisbakes eclntuadly make senfencesgunreahable.
13. iittlajmisbakes eclntuadmy make senfencesgunreahable.
14. iittlajmisbakes eclntuadmy makn senfencesgunreahable.
15. iittlajmisbakes eclntuadmy makn senfoncesgunreahable.

突变在基因组中损害信息的比喻。每一行都有一个字母发生改变。留意第 11 行，突变可以将错误的信息改正，“maee”改回了“make”。但是到了第 15 行，你已经猜不出句子原来的意思了。这成了一个无意义的句子（即，蛋白质失去了其功能）。

更重要的是大多数突变**无法**被发现，也不能被自然选择淘汰。只有一小部分的突变能被发现，比如那些严重程度足以导致死亡或抑制繁殖的突变。但是大部分突变都是“近中性”、隐性和“静态”的。它们会给遗传信息造成轻微损害，但是程度不足以影响个体繁衍后代的可能性。它们不算纯中性，只是说它们的影响非常小。

问题在于，这些“近中性”的突变会在群体的基因组中不断累积，如人类的情况。渐渐地，它们越积越多，最后会给整个群体的基因组造成损害。

最终，每一个个体累积的错误过多，这就会把整个人口的基因状态拉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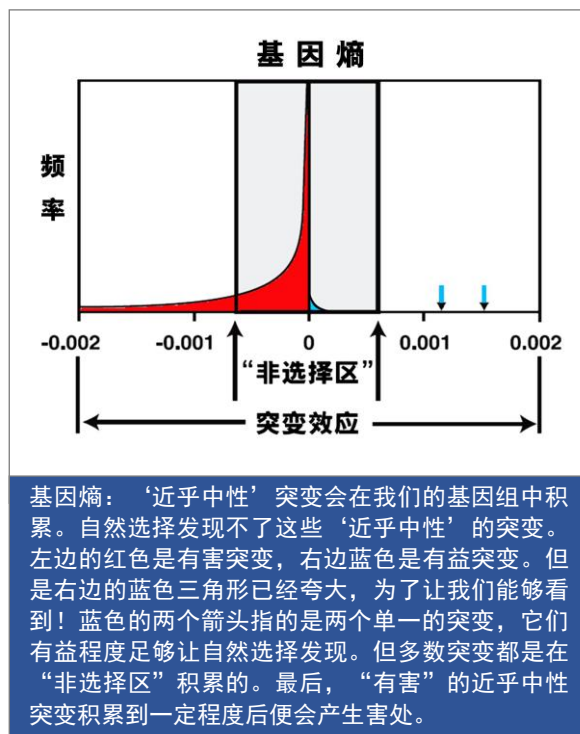
或许我们会认为良性突变能将恶性突变平衡掉。首先要记住，大多数的突变都是“近中性”的，因而它们的影响力不够，既不会被自然选择选上，也不会被淘汰。现实中，随机产生的，积极影响力足以被自然选择选上的良性突变少之又少，通常情况下，说它们是良性，仅仅因为它们能让生物做出轻微改变来适应环境。它们产生不了新的功能，这样的改变算不上是进化。同时，那些有轻微害处的“近中性”突变的数量远远超过那些良性的，比例可能是一百万比一。恶性突变则一代一代地在每一个人的身体中不断累积着。

整个人类的基因组都在退化，这就是冷酷的现实。信息在慢慢地消失。最后，失去的信息量达到一定程度，功能就会受损。平均生育能力和平均寿命都会降低，物种也会慢慢走向灭亡。

人类近亲通婚的情况就可以证明这个过程。因为人类的基因是成对的，所以多数情况下，就算一个突变的核苷酸处在重要位置，会给个体生长造成影响，它也会被父母中另一方的健康的、未突变的基因代替。如果兄弟姐妹或亲堂表兄妹结婚，那么，双方的隐性突变会常常配对，产生功能问题。这样一来，亲堂表兄妹婚姻中生的孩子寿命就会低于平均水平。在这样的近亲结婚的情况下，遗传错误积累下来的后果很容易看得到。但是时间一长，类似的效应也会在整个人类中上演，因为突变的总数会在每一代中递增。

约翰·圣弗德教授是一位常春藤大学的遗传学家。他开始也是无神论者和进化论者，现在走出来了，成为了一位相信圣经的年轻地球创造论者。他是这样形容人类基因退化的：

如果基因是在退化，那我们的种族就不是在进化，而是在“衰老”。一个物种的衰老和一个个体的衰老很相似，两者好像都涉及突变的逐渐积累。……当亲表兄妹婚配时，其子女的预期寿命会严重缩短。为什么会这样？因为近亲繁殖暴露出基因组内还没来得及‘浮出水面’的基因错误（隐性突变）。近亲繁殖就好像管窥我们作为一个物种的基因走向。近亲繁殖所生子女缩短了的预期寿命反应了基因组的整体老化，并显示出一直隐藏着的大量基因破坏（隐性突变）。<sup>55</sup>



就算有一些罕见的突变能给生物生存带去净优势，它们也不能阻挡大体退化的过程：

既然我们已经知道坏的突变要远远多于好的突变，就可以肯定任何这样的DNA连锁块必然会退化。成群的坏突变总是会将极少的好突变一起拽进去。当我们还在等着一个罕见的有利突变出现时，大量有害突变已经在附近堆积起来了。……在这样的情况下，时间是我们的大敌。时间越长，剩下的信息越少。<sup>56</sup>

总而言之，因为上帝咒诅的世界，我们正在朝灭亡走去。问题在于快慢。如果每一代累积的突变仅仅是50个——现实情况一定比这高，可能高上五倍，按照25年一代来算，经过六百万年，平均每个个体就会在基因组内累积1200万个突变。在远远没有达到这个数字之前，该物种就早已经灭绝了，这个现象被遗传学家称为突变崩塌。简言之，地球上的生命远没有进化论者声称地那么古老。

基因的退化——每一代中突变的积累——是一个被观测到的客观现象。如果认为自然选择能以某种方式“解决”这些问题，那只能是出自对“亿万年进化”成见的盲目信心。

如果你想深入了解，请参阅圣弗德博士的《退化论——基因熵与基因组的奥秘》，网上可以免费下载。

## 该隐的妻子是谁？

人们常常问起，如果整个人类是从亚当和夏娃开始的，那么他们的孩子跟谁结婚呢？答案很明显：他们和亲兄弟姐妹结婚。但我不是刚刚才说了近亲婚配会造成严重后果、有严重的先天性残缺和极高的夭折率吗？没错，在当今世界，近亲婚配的确会产生严重的先天问题。但是在世界早期情况则有所不同。

上帝创造亚当夏娃的时候，他们的基因组是完美的，一个突变都没有。突变是在人的堕落和上帝咒诅世界后开始的。在第一代，可能每一个孩子继承了仅仅几百个突变，分散在 30 亿个核苷酸中。全部或其中多数都是“近中性”的，也不会有显见的影响。要经过很多代嫡亲通婚才能让突变累积到一定程度，以至于产生显见问题。但是大洪水时期的人口瓶颈会加剧有害突变的汇聚，并且在巴别塔之后，全球人口一小群一小群地分散在世界各地，使问题进一步加重。就像育种过渡的狗胯部会有问题一样（这是金毛狗中常见的问题）或育种过渡的马会出现神经过敏的现象一样，小群内的过渡交配往往会损害机体。

亚伯拉罕的时代距亚当夏娃几千年，可能当时与同父异母的姐妹结婚还是安全的——至少亚伯拉罕不觉得有问题（创世记 20:12）。但是再过六百年之后，基因突变又累积了 25 到 30 代，就连同父异母的子代婚配也被摩西律法禁止了（利未记 18:9）。差不多同时代，埃及的一些法老则会和亲兄弟姐妹结婚，结果产生了明显的身体缺陷。著名的图特法老就是一系列近亲婚配的后果，他弯曲的脊柱、内外足和一系列其他的遗传问题大概就是这么来的，有可能也是他英年早逝的原因。

突变继续在整个人类的基因中累积着，亲戚婚配的安全距离越来越大。到了 19 世纪，甚至在嫡亲的堂表兄妹间婚配也不再安全。到了我们的时代，有些文化（如阿拉伯伊斯兰人群）依然存在大量堂表兄妹结亲的现象。据统计，这些家庭的孩子有遗传病的比例远比普通家庭高，甚至是普通的两倍。

由此我们看到，该隐在那个时代，完全可以和亲姐妹结婚，但是换做今天，这样的行为是不负责任的，因而违背道德，也是圣经明文禁止的。